

監察院人權保障委員會第4屆第27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01年5月1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
2時30分

地點：本院3樓第3會議室

出席委員：林鉅銀、洪昭男、馬以工、馬秀如、陳進利、
劉興善、錢林慧君

請假委員：余騰芳、洪德旋、陳永祥、葉耀鵬

列席人員：陳秘書長豐義、許副秘書長海泉、林執行秘書
明輝、蔡簡任秘書國裕、黃秘書淑芬、盧專員
姿麟、鄭科員慧雯

主席：陳進利

執行秘書：林明輝

記錄：鄭慧雯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本會第4屆第26次會議紀錄。

決定：確定。

二、外交部函復有關趙委員榮耀詢及「亞太地區國家人權
機關論壇(APF)」自2007年不再接受我政府代表與會
之原因乙事。報請 鑒登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三、檢陳101年2月至4月「各常設委員會移來本會參考
之調查報告」彙整表乙份。報請 鑒登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乙、討論事項

- 一、為研議本院應否發布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、白皮書或綠皮書乙事。提請 討論案。

決議：採甲案：將推動性別平等政策列為本院未來施政重點，而無須另行發布政策綱領、白皮書或綠皮書。

- 二、監察業務處移來：「據報載，為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尚未開放女性預備生報考，惟『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』自本（101）年1月1日施行，該校招生規範有無違反法令規範等情」乙案。提請 討論案。

決議：因國防部查復內容尚屬妥適，本件存查。

散會：下午 3 時 10 分

主席：陳進利